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2-048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22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1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6.8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7,828.9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856.7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1,972.17 万元。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出具了“众会字（2019）第 6659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帐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共同签署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已签署的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协议的具体签署情况如下：

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司、保荐机构中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科技支行四方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三、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61,299.66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22,8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2,358.83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7,828.90
减：发行费用	5,856.73
募集资金净额	101,972.17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	21,567.98
减：购买的理财及结构性存款	319,199.00
加：赎回的理财及结构性存款	296,399.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64.38
现金管理收益	3,621.94
减：2019 年--2021 年募投项目支出	36,310.70
减：2022 年半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3,420.98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2,358.83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	受托行	账号/产品	金额	性质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1219 0773 4610 203	700,885.45	活期存款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上海市张江科技支行	100 119 492 900 700 0767	78.65	活期存款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449 478 497 510	5,101,012.11	活期存款
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嘉兴秀洲支行	3305 0163 8035 0000 0868	217,786,313.47	活期存款
合计			223,588,289.68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420.9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21,567.98 万元置换截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1,567.9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入总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
1	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主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66,970.00	18,575.05	18,575.05
2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998.00	2,992.93	2,992.93
合计		83,968.00	21,567.98	21,567.98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并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出具了《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19)第 6789 号)。

(三) 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1、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主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主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原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鉴于该项目主要客户受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芯片供应以及其它相关不利因素影响, 部分项目市场需求暂未达到预期。为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根据已定点客户的产能需求确定设备投入进度,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决定适当调整投资进度, 将该项目预定完工日期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原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鉴于汽车能源管理领域技术正快速向集成化方向发展, 与原规划技术路线相比发生较大变化, 公司需要在进一步充分论证基础上, 对先前筹划的技术路径做出优化调整。在新的技术路径尚未确定前, 决定适当调整投资进度, 将新能源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完工日期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继续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 资金可滚动使用, 授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4)。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招商银行、中国银行的理财产品共计 22,800 万元。详细内容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 金额	产品 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 联交易
招行上海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7,800.00	2.9%	56.40	91	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行上海市张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85%	211.99	181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合 计			22,800.00		268.39			

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科博达”）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7 亿元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主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浙江科博达借款合计 56,475.05 万元，其中置换金额 18,575.05 万元，其余借款金额 37,900.00 万元。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通过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972.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0.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299.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5)=(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主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无	66,970.00	66,970.00	66,970.00	2,581.07	35,426.55	-31,543.45	52.9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16,998.00	16,998.00	16,998.00	839.91	7,868.94	-9,129.06	46.29%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无	25,000.00	18,004.17	18,004.17		18,004.17	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8,968.00	101,972.17	101,972.17	3,420.98	61,299.66	-40,672.51	60.11%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主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p> <p>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主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原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鉴于该项目主要客户受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芯片供应以及其它相关不利因素影响，部分项目市场需求暂未达到预期。</p> <p>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根据已定点客户的产能需求确定设备投入进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决定适当调整投资进度。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上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主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预定完工日期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2、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鉴于汽车能源管理领域技术正快速向集成化方向发展，与原规划技术路线相比发生较大变化，公司需要在进一步充分论证基础上，对先前筹划的技术路径做出优化调整。</p> <p>在新的技术路径尚未确定前，决定适当调整投资进度。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上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新能源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定完工日期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19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21,567.98 万元置换截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无</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继续对总额</p>

	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招商银行、中国银行的理财产品共计 22,8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9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科博达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7 亿元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主导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浙江科博达借款合计 56,475.05 万元，其中置换金额 18,575.05 万元，其余借款金额 37,900.00 万元。